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调整补充招标投标咨询专家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评标专家：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咨询专家委员会自成立以来，绝大部分咨询专家能充分发挥专业技术特长，为招投标活动投诉及异议处理、执法检查、案件调查等提供了极有价值的专业咨询，较好地发挥了专家智囊作用。但是也有部分咨询专家存在法规意识淡漠、工作责任心不强，甚至利用咨询专家名义捞取高额酬劳等问题，严重损害了咨询专家的名声和形象，已不能适应我市招投标市场健康发展的需求。适值第一届咨询专家委员会即将届满，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公管办）决定调整补充一批高级专家为咨询专家成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咨询专家职责

为全市招投标交易监督管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咨询；为全市招投标交易综合监管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在投诉处理、执法检查、案件调查等提供政策法规咨询；为综

合监管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解决重大项目交易中发生的交易疑难问题提供专业咨询和指导。

二、申请条件

1. 具有工程建设、造价、设计、市政、公路、铁路、水利、通信、电力、农业、林业、规划、法律等相关领域高级职称(务)，从事招标投标交易相关领域工作满 15 年以上，熟悉本专业国内外最新进展情况；
2. 熟悉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并具有丰富的招投标实践工作经验；
3. 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够客观公正、诚实廉洁履职；
4. 熟悉行政法规，具有丰富的行政执法经验；
5. 为人正直，坚持原则，实事求是，有奉献精神；
6. 身体健康，能胜任咨询论证工作需要，能熟练使用电脑和相关软件。

三、申请方式

凡符合申请条件，且常住武汉市的候选专家，可填写《武汉市招标投标交易咨询专家申请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高级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评标专家证书等扫描件），由任职单位（退休人员为退休前任职单位）在申请表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市公管办提出申请。2024年8月8日前将上述材料发送至申请邮箱（联系人：庄芸，申请邮箱：27760747@QQ.com）。

四、其他事项

1. 咨询专家成员数量不限，入选市公管办的咨询专家，市公管办将为其颁发聘书，聘期三年；
2. 被选为市公管办的咨询专家，严禁以招标人代表身份参加任职单位以外(以申请表公章为准)的公共资源交易项目评标(评审)；
3. 无故不参加咨询评审活动连续达三次(含)以上的，以及因身体条件无法继续参加咨询评审活动的，市公管办将取消其咨询专家资格；
4. 咨询专家在聘期内违犯法律法规及廉洁自律规定被查实的，以及在咨询评审中有不客观公正、不实事求是或有偏袒性意见等情形的，市公管办将取消其咨询专家资格。

附件：武汉市招标投标交易咨询专家申请表



附件

武汉市招投标交易咨询专家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联系 方 式	
身份证号		身体 健康 状 况	
专业方向		职 称 (务)	
现 工 作 状 况	在 职 <input type="checkbox"/>	取 得 职 称 (务) 时 间	副 高 :
	退 休 <input type="checkbox"/>		正 高 :
现 (原) 工 作 单 位			
工作经历 简 介			
本人任 职单 位 意 见	公 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后应附本人身份证、职称（务）证等材料的“扫描件”。